

云南省第二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的
D53010020230821357 投诉问题
办理情况公示表

公示单位：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政府

2023年8月29日

投诉问题	受理编号：D53010020230821357。投诉人反映：西山区马街街道融创文旅城，二环高速未安装隔音屏，融创城投有限公司并没有给业主安装隔音玻璃，只是给安装隔音玻璃的业主少许补贴，诉求是二环高速公路安装隔音屏，并希望公布在融创布置的信访地点详细地点。
核实情况	1. 经核实：投诉人反映的“西山区马街街道融创文旅城，二环高速未安装隔音屏，融创城投有限公司并没有给业主安装隔音玻璃，只是给安装隔音玻璃的业主少许补贴，诉求是二环高速公路安装隔音屏”情况部分属实。 为妥善解决昆明融创文旅城A13、A16、A17地块临昆安高速沿线噪音扰民情况，在无法安装隔音屏的情况下，我区协调融创公司出资对昆明融创文旅城A13、A16、A17地块临昆安高速沿线建筑对涉及沿线业主阳台进行玻璃封闭处理，在保证对外立面美观的情况下尽可能有效进行降噪，经对涉及临二环的420业主排查统计，其中142户业主同意封窗，目前已全部封闭完成；155户业主已自行封窗，针对这部分业主融创公司按封窗面积400元/m²进行补偿，补偿款用于抵扣物业费；123户业主表示不需要封窗。 区住建局、区生态环境分局共同对融创万达城A13、A16、A17室内环境噪声开展相关调查，经查融创万达城A13、A16、A17等3个地块在进行建筑设计时，已对上述地块进行了环境噪声分析及室内噪声分析，设计文件已通过施工图设计文件审

	查,室内噪音满足《民用建筑隔声设计规范(GB 50118-2010)》4.1.1条相关规定要求(卧室室内噪声昼间$\leq 45\text{dB}$、夜间$\leq 37\text{dB}$,起居室室内噪声$\leq 45\text{dB}$),并同意昆明融创城投资有限公司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融创万达城A13、A16、A17等3个地块室内环境噪声进行了抽测,结果满足相关规范要求。 2.经核实:投诉人反映的“希望公布在融创布置的信访地点详细地点”情况不属实 自8月19日起,区住建局、马街街道办事处已制定驻点值班表,安排工作人员值守在融创文旅城22号地块8栋一层,并按相关规定进行公布。
办理情况	8月24日,由西山区住建局牵头,马街街道办事处、区城市管理局、区交通运输局、区生态环境分局、区公安分局进行了现场复查,临近昆安高速沿线且受噪音影响的涉及三个地块住宅居民区,具体为A13地块1、2、6、7幢、A16地块3、5幢、A17地块3、5、6幢,对涉及临二环的420业主进行统计,其中142户业主同意封窗,目前已全部封闭完成;155户业主已自行封窗,针对这部分业主融创公司按封窗面积400元/m^2进行补偿,补偿款用于抵扣物业费;123户业主表示不需要封窗。
公示说明	现将该投诉问题办理情况进行公示,如有意见建议,请反馈至昆明市西山区春雨路188号9楼昆明市西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908室。联系人电话:刘宗鑫 0871-68332583